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 2025-112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回购股份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2025 年 8 月 27 日，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2,349.71 万元（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44,194,741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 10,258,984 股，不参与利润分配，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 10,258,984 股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678,715.14 元（含税）。

如在公司披露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注销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

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和股东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方案时，已充分听取我们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建立投资回报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